

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宁夏交通投资有限公司的关注公告

宁夏交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交投公司”）于2007年和2011年发行了经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联合资信”）评级的 2007 年宁夏交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（“07 宁交通债”）和2011年宁夏交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（“11宁交通债/11宁交通”）。

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于 2016 年 1 月 6 日召开第 2 次专题会议，根据第 2 期《专题会议纪要》，会议决定由宁夏回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牵头会同审计厅、国资委，在交投公司的资产和债务进行审计核查和甄别清楚的基础上，按照责权利相统一、资产与债务相匹配的原则，将交投公司 14.3 亿元注册资本金形成的资产（含六盘山隧道、中卫黄河桥等 8 条二级收费公路）和对应债务保留给脱钩后的交投公司，交投公司的其他资产和债务划转给宁夏回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，移交后的交投公司的业务工作仍由自治区交通厅指导。重组后，交投公司的资产仍保留在宁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。

鉴于交投公司的债务处置方案于 2016 年 6 月 20 日召开了债券持有人大会讨论，并于后续进行投票表决。联合资信将与交投公司保持沟通，持续关注后续债务处置进程，并及时提示其对交投公司偿债能力的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